

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

公司七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、监事及高管人员。

2. 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3. 董事出席情况

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10 人，实际表决的董事 10 人。

4.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此议案经董事表决，10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10 月 31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2、《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此议案经董事表决，10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10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以及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8 年

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3、《关于 2018 年第三季度信息公开全文的议案》

此议案经董事表决，10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10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8 年第三季度信息公开全文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